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15-023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5年4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北京南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2层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600,143,9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0.01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符合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由李书升董事长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7人,董事马伟、王红旭、曹华斌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易联春、赵旭辉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0人,监事李素芳、张治平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监事张国清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前董事长张东晖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会计师罗辉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0.议案名称: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3.议案名称:发行数量、认购对象和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5.议案名称:锁定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6.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7.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8.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2.11.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00,131,900	100.00	0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金马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4

黄金金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黄金金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含2,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根据《公司章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根据上述议案,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分行,使用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6,000万元整,购买一款理财产品,现就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瑞通增利·日增利提升91天

2.产品类型:人民币

3.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交通银行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提供保本承诺,并按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收益(年率)向投资者支付理财收益。

4.交易起始日:2015年04月13日

5.交易到期日:2015年07月13日

7.购买理财产品金额:陆仟万元整(RMB 6,000万元)

9.投资收益:5.100%(已扣除销售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

11.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影响理财产品预期收益。

2.利率风险: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于理财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产品存续期间,若人民银行提高利率,客户将失去将资金投入到其他理财产品而获得更高收益的机会,或理财产品指数的升升导致收益低于预期收益,导致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

(三)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并非随时可流动性的产品,根据产品条款,投资者不享有提前终止权,投资者应能持有该理财产品至产品终止。

(四)投资风险:客户只能获得理财产品合同约定的收益,除产品协议中明确约定的收益及收益分配方式外,任何预计收益、测算收益或类似表述均不具有法律效力,不代表客户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对银行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投资者应根据理财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公告方式及时查看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如理财产品发生亏损,投资者应根据理财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公告方式及时查看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如理财产品发生亏损,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投资者未能及时获得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八)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作,从而导致理财产品收益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九)为不便利情况:如为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银行仅按产品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向客户支付理财收益,如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由于市场波动导致投资收益或者发生信用风险导致收益下降,理财产品到期时可能无法实现按产品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率(如有)计算的收益,甚至投资收益率为0%,投资者未获得

任何投资收益。

13.应对措施

(1)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总经理及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风控部负责监督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事后发现在可能对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隐患,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公司在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未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4年4月15日,公司与徽商银行出具《好客家(徽商银行)智慧理财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以人民币3,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徽商银行智慧理财人民币组合型投资理财理财产品(140125)”,该理财产品自2014年4月16日起,产品到期日:2014年7月16日,产品预期最高收益率:4.88%(扣除所有相关费用后)截至2014年7月16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59,013.70元,本金及利息合计共3,359,013.70元(含手续费);《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

2.2014年7月11日,公司通过交通银行黄山分行营业部,使用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6,000万元(陆仟万元)整,购买“瑞通增利·日增利91天”,该理财产品投资起始日:2014年7月14日,产品投资到期日:2014年12月15日,实际购买天数:154天,产品预期最高收益率:5.000%(已扣除销售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

截至2014年12月16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265,732.42元,本金及利息合计共61,265,732.42元(大写:陆亿一千二百六十五万柒仟叁佰贰拾肆元贰角四分),已经投入到公司账户中,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

3.2015年4月1日,公司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分行,使用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壹亿元)整,购买“瑞通增利·日增利”,该理财产品交易起始日:2015年4月1日,交易到期日:2015年6月29日,实际购买天数:89天,产品预期最高收益率:4.88%(已扣除销售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该理财产品目前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发表了独立意见,并于2015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独立意见。

(一)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能够保证理财投资的资金安全。

2.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审批程序合法,用于投资金融机构风险可控的产品,风险较低,收益相对确定,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资金及其他证券相关的投资。

3.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损害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因此,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交通银行“瑞通增利·日增利”集合类理财产品计划协议(期权型)

股票代码:000738 股票简称:中航动力 公告编号:临2015-007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重要提示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定于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5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二)召开时间:
(1)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下午1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16日—2015年4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15:00至2015年4月17日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地址:无锡南滨湖区梁溪路792号,联系电话:0510-85707738)。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同一股份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0日。
二、会议拟审议事项
(一)截止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1.1方力威航扩产大项目合作项目
1.2北京航科天然气增压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
1.3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4北京航科研发试验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网站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及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自然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5年4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5.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792号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时间:3:00-7:00,投票简称:“中航动力”。

3.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
(1)买卖方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项需表决的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表1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1.00
1.1	方力威航扩产大项目合作项目	1.01
1.2	北京航科天然气增压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	1.02
1.3	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3
1.4	北京航科研发试验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04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同一天投票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6)如出现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时间:3:00-7:00,投票简称:“中航动力”。

3.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
(1)买卖方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项需表决的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表1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1.00
1.1	方力威航扩产大项目合作项目	1.01
1.2	北京航科天然气增压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	1.02
1.3	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3
1.4	北京航科研发试验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04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同一天投票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6)如出现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七、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时间:3:00-7:00,投票简称:“中航动力”。

3.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
(1)买卖方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项需表决的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表1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1.00
1.1	方力威航扩产大项目合作项目	1.01
1.2	北京航科天然气增压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	1.02
1.3	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3
1.4	北京航科研发试验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04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同一天投票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6)如出现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八、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时间:3:00-7:00,投票简称:“中航动力”。

3.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
(1)买卖方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项需表决的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表1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1.00
1.1	方力威航扩产大项目合作项目	1.01
1.2	北京航科天然气增压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	1.02
1.3	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3
1.4	北京航科研发试验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04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同一天投票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6)如出现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九、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时间:3:00-7:00,投票简称:“中航动力”。

3.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
(1)买卖方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项需表决的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表1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1.00
1.1	方力威航扩产大项目合作项目	1.01
1.2	北京航科天然气增压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	1.02
1.3	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3
1.4	北京航科研发试验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04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同一天投票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6)如出现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十、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时间:3:00-7:00,投票简称:“中航动力”。

3.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
(1)买卖方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项需表决的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